

# 宿州学院文件

校字〔2017〕18号

签发人：张莉

---

## 关于推荐朱光同志为安徽省第十一批 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的请示

安徽省教育厅：

朱光同志，现为宿州学院教授、博士，宿州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。2013年11月从美国西北大学—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回国工作，任职于宿州学院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，主要从事新能源材料与器件方向的研究。2015年作为主要带头人申报到了新能源材料与器件应用化学本科专业，2016年作为项目负责人获批“光电信息材料与新能源器件”安徽省高校科研创新团队项，2016年被遴选为宿州学院学术带头人。

近年来，作为第一作者/通讯作者在 *Chemical Communications*, *Journal of Materials Chemistry*, *Nanoscale*,

ACS Applied Materials & Interfaces 等国际知名期刊发表 SCI 学术论文 30 余篇（其中高引用率论文 2 篇，封面期刊、热点论文 1 篇，一区文章 7 篇），英文编著一部。主持及参与的科研课题 10 多项，其中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，主持省科技厅自然科学基金 1 项，教育厅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重点项目各 1 项，省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优秀项目 1 项，省高校省级优秀青年人才重点项目 1 项。

我认为该同志完全符合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条件，同意推荐。

特此请示，请批准！

